

保定市财政局文件

保财社〔2019〕21号

保定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 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各区财政局、白沟新城财政局：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社〔2019〕16 号），现下达你区 2019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万元，用于对参保人员的补助。该项指标收入请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2 款“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中的第 1100223 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请列入第 210 类“卫生健康支出”中的第 21012 款“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中的第 2101202 项“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科目。支出经济分类列 303 类“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07款“医疗费补助”。

各地要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和资金安全有效,细化绩效目标,明确分工,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同时,将绩效目标报省财政厅和省医保局备案。

附件:1、2019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财政补资金分配表(第二批)

2、区域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医疗保障局

保定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5月23日印发

附件:(第二批)

单位:万元

附件:

附件:

2019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第二批)

单位:万元

县(区)名称	预算代码	2018年参保人数	央属大学生人数	参保人数合计	本次实际下达
合计		2048281	12844	2061125	6623
竞秀区	130602	189808		189808	614
莲池区	130606	313256	12844	326100	1013
满城区	130621	359440		359440	1162
清苑区	130622	587153		587153	1898
徐水区	130625	534130		534130	1727
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611	15321		15321	50
白沟新城	130605	49173		49173	159

注:冀财社(2019)16号对应保财社(2019)21号